

关于开展3号宿舍楼后方 废弃车辆集中清理整治的公告

公司各部门:

为进一步优化港区环境品质,提升后勤服务精细化管理水平,切实保障公共区域安全通道畅通,消除潜在消防及治安隐患,现就3号宿舍楼后方区域开展废旧车辆专项清理整治行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:

一、认领范围

3号宿舍楼后方公共区域范围内长期无人使用且无牌照或牌照模糊、车身严重锈蚀破损的三轮车、二轮电动车、摩托车、自行车等,部分图片见附件,具体可至实地查看认领。

二、车辆认领方式及期限

1、请相关车辆所有者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,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车辆购买凭证(发票、收据等)或其他能证明车辆权属的材料,至公司综合管理部进行登记认领。

2、车辆所有人认领时需说明车辆长期停放原因,并承诺在认领后3日内将车辆移至合规停放区域或自行妥善处理完毕。

三、逾期未认领处理方式

凡公告期限内仍未认领的车辆,将一律视为无主废弃车辆,由公司统一按照报废流程进行清理处置,清理产生的费用及车辆残值归公司所有,不再另行通知或退还,若产生相关损失与公司或个人无关。

请各位同事相互转告,积极配合本次清理整治工作。
特此公告。

附件:部分图片

如皋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



附件

部分图片

